

附件 5

告知承诺事项办事指南

XX 事项办事指南（样本）

◆设定依据

- 1.《XX 法》第 XX 条第 XX 款
- 2.《XX 条例》第 XX 条第 XX 款

◆提交材料

- 1.申请表
- 2.承诺书
- 3.XX 材料（必要要件）

◆温馨提示

1.以上申请表、承诺书格式文本在 XX 网→搜索“XX 许可证”→点击 XX 事项名称→申请材料中下载或窗口领取

2.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，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；作出承诺的申请人为公民的，须由本人在承诺书上签字。申请人必须将经签署的承诺书以书面递交、在线提交或者邮寄送达等方式提交审批部门。采取委托代理方式作出承诺的，按照委托代理规定执行

- 3.身份证及相关材料复印件统一用 A4 纸并加盖公章

◆办理地点

- 1.宁夏政务服务网（线上）

2.XX 大厅 XX 楼 XX 厅 XX-XX 号窗口（线下）

◆办理流程

申请人可通过宁夏政务服务网提交材料或者准备齐材料到 XX 政务大厅抽号→XX-XX 号窗口提交申请表、承诺书和必要要件→当场作出审批决定（或者在承诺期内作出审批决定）→现场颁发审批证件（或者在承诺期内颁发审批证件）

◆办理时限 当场办理（或者在承诺期内办结）

◆咨询电话 0951-XXXXXXX

◆投诉电话 0951-XXXXXXX

◆查询网址 <http://XXXXXXX>